

泸溪县移民志

泸溪县移民局 编
泸溪县史志办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泸溪县移民志

泸溪县移民局
泸溪县史志办 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泸溪县移民志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邓萼芳

副组长：张有顺 张宏乾 覃明文 刘集义

成 员：姚元信 钟广富 杨昌家 文麦敏

《泸溪县移民志》编辑人员名单

主 编：张永家

副主编：刘集义

编 纂：刘集义 姚元信 钟广富 文麦敏

校 对：李宗学 张宏喜

终 校：杨昌家

图 片：龙赞才

序 言

吊古凭栏,叹几许人事兴亡,胜迹何处?只留得破瓦土缸。古今一瞬,问滚滚东去沅江,盘瓠辛女,比当年风景如何?

今日白沙新县城,四面青山环抱,沅水如玉带缠腰,幢幢楼房井然有序,条条街巷绿树成荫……从高空俯视,她象一颗耀眼的明珠镶嵌在湘西大地……

翻开历史的记忆,悠悠沅江带着盘瓠辛女久远的神话,从亘古的历史深处奔来,潮涨潮落,阅尽人间沧桑。她见证了两岸盘瓠辛女子孙生存演绎的历史变迁,也见证了泸溪建县兴衰更替。泸溪建县历史悠久,迄今一千三百八十四岁高龄,历经三次搬迁。隋末梁鸣凤三年(公元619年)初建于卢山脚下,唐天宝元年(公元742年)迁至洗溪口,宋绍兴九年(公元1139年)再搬至沅、武二水汇合之口楠木洲。

泸溪县城象一位饱经沧桑的历史老人,她见过隋末的晚霞,盛唐的明月,经历过宋元的烟云,明清的风雨,也饱尝了近代的冰霜。解放后,因沅水下游省需建电站之故,泸溪县城仍未能大规模拓展建设,直至二十世纪末叶,省五强溪电站第一台机组发电之时,泸溪县城终于生死蜕变中获得新生。在省、州两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泸溪县委、县政府抓住这一历史机遇,艰苦奋斗,迎难而上,短短五年时间,用汗水和艰辛把理想的蓝图化为现实,一座现代化新城在楚国诗人屈原流放驻足的地方拔地而起。一九九六年泸溪县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水位线下的居民户先后迁至白沙新城,不仅如此,还使武、浦两镇焕然一新,至此,泸溪的历史翻开了崭新的一页。为纪念泸溪移民搬迁这一翻天覆地变化的历史瞬间,县移民局和县史志办用三年时间联合编纂了这本《泸溪县移民志》以告诫后代子孙,不要忘记历史,没有过去,就没有现在,更没有将来。

县长: 周云

2003年10月

凡 例

一、《泸溪县移民志》(以下简称“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全面、系统、客观地记述和反映泸溪县移民搬迁的本来面貌。

二、本志记述的是泸溪县因国家重点水电工程五强溪水电站建设,水库库水淹没泸溪,泸溪移民搬迁的专门内容。但也旁及泸溪历史上有关搬迁与人文地理的少量内容。

三、本志记述的时间断限,上自事物的发端,下至1996年。大量的事物是发生在1986年到1996年的十年间,十年艰辛,十年成果。未了的少数事件,根据掌握的资料,为续志提供线索,有的下延至1997年,有的下延至本志定稿时的1998年。移民搬迁总经费概算及使用情况,则以县移民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编制的资料为准,即至1996年6月底止。

四、本志编写采用章节体,章下设节,节下设目,以事归类,横排竖写,纵横交织。

五、本志有述、记、志、图、表、录,而以记、志为主体。

目 录

凡 例	
概 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移民源起	24
第一节 水位淹没线	24
第二节 淹没实物	24
一、土地	26
二、林果	27
三、房屋	28
四、工业交通	28
五、邮电、广播	28
六、水利 副业 附属设施	28
七、文化古迹	28
第三节 迁移人户	31
第二章 白沙新县城建设	32
第一节 选址规划	32
一、选址	32
二、规划	33
第二节 奠基典礼	34
第三节 公用设施建设	34
一、街道、下水道	34
二、供水	34
三、电力电网	39
四、邮电通讯	39
五、广播电视	39
六、体育场所	39
七、园林绿化	40
第四节 房屋建筑	42
一、规划管理	42
二、招标议标	43
三、监理质检	44
第五节 汽车站建设	49
第六节 水运码头建设	49
第七节 集贸市场建设	49
第八节 白沙镇成立	50

第三章 老城维护改造	59
第一节 维护改造方案	59
第二节 北正街填高扩延	60
第三节 后移户房屋平基	61
第四节 五里洲大桥建设	61
第五节 自来水厂改造	62
第四章 桥梁道路建设	72
第一节 铁山河大桥建设与 319 国道改线	72
一、铁山河大桥建设	72
二、319 国道改线	72
第二节 峒河大桥建设	74
第三节 白浦公路建设	74
第四节 沿河大道建设	74
一、秤砣山至刘家滩大道	74
二、武溪镇至团爱村大道	75
第五章 移民建设征用非淹没区田土及房屋	77
第一节 田土及其它	77
第二节 迁移人口及房屋	77
第六章 移民搬迁	81
第一节 县治搬迁	81
一、县府搬迁	81
二、党政群团机关搬迁	82
三、厂矿企业搬迁	82
四、商贸企业搬迁	83
五、学校、幼儿园搬迁	83
六、医疗卫生机构搬迁	83
第二节 乡镇农户、居民搬迁	87
一、武溪镇农户、居民搬迁	87
二、上堡乡农户搬迁	87
三、白沙镇移民搬迁	87
四、洗溪镇农户、居民搬迁	88
五、浦市镇居民搬迁	88
第七章 建设与移民经费	128
第一节 经费来源	128
一、淹没补偿	128
二、对口支援	202
三、自筹集资	205
第二节 经费使用	206
第三节 经费使用审计	206
一、收支概况	207

二、拨付与管理	207
三、问题与建议	207
第四节 资金缺口及对策	209
一、缺口	209
二、对策	211
第八章 移民安置	213
第一节 安置方针与原则	213
一、方针	213
二、原则	213
第二节 工业开发安置	214
一、电石厂	214
二、卢州化工厂	215
三、武溪镇皂素厂	217
四、白沙冶炼厂	217
第三节 农业开发安置	218
第四节 “农转非”与带资进厂	219
第九章 浦市防护工程	221
第一节 工程由来	221
第二节 防洪工程	222
一、筑防洪堤	222
二、开排洪渠	222
第三节 南新街建设	223
第十章 建设与移民管理	224
第一节 组织领导机构	224
一、移民领导小组	224
二、移民领导小组办公室	224
三、武溪、上堡移民服务站	226
第二节 领导分管与分项管理	227
一、白沙新城建设工程指挥部	227
二、武溪老城维护改造工程指挥部	227
三、白浦公路建设工程指挥部	228
四、峒河大桥建设工程指挥部	228
五、319 国道改线工程指挥部	228
六、铁山河大桥建设工程指挥部	228
七、浦市防护工程指挥部	228
第三节 组织“会战”与竞赛	229
一、会战	229
二、竞赛	230
第十一章 先进与典型	232
第一节 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232

一、1990 年度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232
二、1991 年度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232
三、1994 年度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233
第二节 移民开发模范	233
第三节 典型人物简介	234
一、319 国道改线工程的指挥长戴荣兴	234
二、武溪老城维护改造工程的指挥长陈全强	235
三、白沙冶炼厂厂长刘集贵	237
四、上堡乡黑塘村柑桔开发户杨腊花	237
第十二章 杂 记 238	
一、五强溪电站主体工程宣告竣工	238
二、建筑市场管理	238
三、五强溪库区农村生产安置人口的计算与安置标准	240
四、五强溪库区泸溪地质概况	240
五、屈望村考证	241
六、泸溪浦市发现战国汉代古墓群	241
七、浦市古墓群发掘情况	241
八、艺文	242
1、移民搬迁诗词选录	242
2、白沙·岩头河	248
3、白沙之旅	249
九、泸溪的三大开发与移民安置	250
十、坚持移民、房改、信贷三结合,加快白沙新城住宅建设	251
十一、搞好老城维护改造,促进两个文明建设	252
十二、移民建设碑记	254
1、五里洲大桥碑记	254
2、白沙至浦市公路碑记	254
3、泸溪一中株洲教学楼碑记	255
4、泸溪公路管理局迁址碑记	255
十三、白沙新城工商服务业门牌、业主择要录	256
十四、泸溪县移民过程中贪污受贿案件查处情况	257

附录

编后记

概 述

(一)

泸溪县位于沅水中游,地处湘西“南大门”,系湖南省“老、少、边、穷”县之一,属沅水五强溪水电站水库库尾淹没区。库区淹没涉及泸溪县整个县城、5个乡镇、11个居民委员会、22个村民委员会、85个村民小组,淹没和建设占用耕地 5856 亩,淹没房屋 116 万平方米。1986 年经国家计划委员会批准,泸溪县城从武溪镇南迁至 9 公里外原上堡乡白沙村;1994 年成立白沙镇。1993 年北京调整概算会议确认泸溪城乡共需移民 8288 户,搬迁人口 34776 人,其中农业人口 18595 人,非农业人口 16181 人;需要安置劳动就业 5074 人,迁建州、县直单位 163 个,搬迁工矿企业 58 家。改建和新建的有水利、水电、道路、桥梁、邮电通讯、广播电视、集贸市场等专项基础设施。1987 年 5 月,中共泸溪县委、县人民政府成立“五强溪库区泸溪县移民建设工程指挥部”,1989 年 7 月改成“移民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办公室主持办理日常事务工作。

(二)

淹没补偿投资,1988 年湖南省人民政府按照物价水平,确定五强溪水库移民安置总投资 7 亿元,其中泸溪县占 15288 万元,后按 1992 年物价调整概算总投资为 15.1 亿元,其中泸溪县占 32908.84 万元。1996 年,省政府再次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泸溪县移民总投资为 48089.6 万元,其中增加浦市镇防护工程投资 8568.05 万元,武溪镇老城维护改造投资 2166.38 万元,滑坡处理投资 192.86 万元,洞底电站补偿 450 万元,1993 至 1996 年价差预备费和不可预见费 3803.54 万元,(其中价差预备费 2787.93 万元)。

五强溪水电站主体工程于 1985 年初动工,由于省里认为泸溪属库区尾水,计划内资金安排较迟,且资金到位缓慢,致使泸溪移民搬迁安置工作滞后于主体工程建设 6 年。截止 1995 年底,省累计欠拨泸溪移民补偿 1876.89 万元,占当年累计计划的 5.2%,占当年计划的 20.2%。1996 年省安排泸溪移民资金 7000 万元,截止 6 月底,只拨入 3694.16 万元,扣除上年欠拨部分,本年实际到位 1817.27 万元。

资金使用,截止 1996 年 6 月底,共完成投资 38031.77 万元,占移民补偿总投资 39521.62 万元(除浦市防护工程投资 8568.05 万元)的 96.2%,其中:农村补偿投资 4555.13 万元,已使用投资 3797.59 万元,占该项总投资的 83.4%;县城总补偿投资 29392.96 万元,已使用投资 28568.04 万元,占该项总投资的 97.2%;专业项目包括公路桥梁建设、工矿企业迁建、邮电通讯、广播电视等总投资 4318.82 万元,已使用投资 4354.75 万元,占该项投资的 100.8%;行政管理费和其它补偿费投资 1254.71 万元,已使用投资 1311.39 万元,占该项投资的 104.5%。

(三)

移民安置,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五强溪电站主体工程建设和库区移民搬迁“一个目标、四个同步”的指标精神,泸溪库区人民积极搬迁,重建家园,紧紧围绕“县城搬迁,农村后靠,土为依托、开发安置”的移民工作方针和“突出一个重点(新城建设)、抓好三个开发(工业、农业、第三产业)”的移民工作基本思路,走开发性移民工作的道路,妥善地安置移民。首先,利用本地矿产资源兴办移民工业企业,1987至1993年,投入1279.4万元土地补偿费,先后兴办了电石厂和卢州化工厂,招收移民工426人(安置移民852人,进厂1人算安置2人);乡镇企业武溪皂素厂安置移民70人;其它工矿企业通过带资120万元土地补偿费入厂等形式吸收移民工160人(安置320人,进厂1人算安置2人);白沙冶炼厂等私营企业安置移民301人。第二,利用山地开发安置移民,1989年至1993年,投入土地补偿费319.3万元,开发山地1879.4亩,其中种植柑桔1645.5亩,小水果183.9亩,药材50亩,安置移民822人(开发2亩算安置1人)。连片开发分户管理的果木,已大面积挂果,仅柑桔产量,1995年达50多万公斤,1996年达100万公斤。第三,发展第三产业,扶持库区移民从事运输、商业服务、编织刺绣、食品加工等,安置移民368人;第四,组织劳务输出及其它形式安置移民217人。截止目前,全县工农业开发和第三产业共安置移民2850人,分别占中南水力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中南院)核定应安置数4131人和泸溪实际需要安置数5074人的68.99%和56.2%。

(四)

泸溪县的移民搬迁,根据中南院调查核实,经国家批复,泸溪城乡共需移民8288户,搬迁34776人。十年中,在省委、州委和省、州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主管和业务部门的关怀与支持下,县委、县政府组织广大移民艰苦努力,移民搬迁成效显著。农村247户1324人移民全部后靠搬迁完毕。武溪老城应搬迁3634户、16181人(职工8968人,居民7212人),已搬迁119个机关单位,2871户13228人(迁至白沙新城97个单位,2173户、10014人,留老城后靠22个单位698户3214人),分别占应搬户数和应搬人口的79%和81.7%。浦市围堤防护4402户、17271人,因围堤需搬迁的258户1376人的宅基地开发已完成,1996年底可开始建房。

(五)

移民专项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白沙新城至浦市21.3公里的白浦公路工程,1993年组建工程指挥部,1995年全线开通,是年12月26日举行通车典礼,正式投入营运。319国道改线工程全线16.8公里,1993年组建工程指挥部,1996年底全部完成投入使用;老城峒河大桥建设,1994年组建工程指挥部,1996年底建成通车。邮电通讯、广播、电视电影、电力线路、自来水管网等专项工程新建改或恢复,由各主管部门负责,于1996年先后完成。库区农村的基础设施已基本恢复,输电线路已改建完毕,移民村村通了电;农田水利设施部分得到恢复,共改建电(提)灌站9处439千瓦,分别

占计划数 19 处 792 千瓦的 47.9% 和 55%。农村库周的道路、码头、渡船等交通基础设施,按移民补偿所核定的计划数,已实施完毕。

(六)

白沙新城建设,由中南院勘测规划设计,1986 年国家计委批准,近期规划用地 1.56 平方公里,1.5 万人;远期规划用地 2.5 平方公里,人口 2.5 万人。市政建设于 1989 年 8 月组建指挥部,同年 10 月破土动工。通过七年多的实施,累计征用土地 2745.4 亩,形成台地 1.4 平方公里,完成土石方 377.05 万立方米,浆砌挡土墙及护坡 10.62 万立方米;5 条主干街道及区间道路基本形成,铺装路面 10.33 万平方米;铺设邮电路 18.89 公里、广播电视线路 4.2 杆公里;建成日产 5000 吨抽水泵房,供水泵房和高位水池各一座,安装给水管网 16.42 公里;架设供电线路 13.1 公里;埋设排水管 19.91 公里;拆迁民房 21349 平方米;地基超深处理强夯 8.51 万平方米;开辟新城绿化苗圃一个,绿化街道 4.6 公里。总计完成投资 11223.5 万元。

白沙新城规划建房 52.3 万平方米,1992 年始建,1993 年全面展开。因资金缺口大四年中采取移民补偿、对口支援、借贷、集资、赊帐等多种办法进行筹资建房。至 1996 年 6 月底,共开工建房 40.1 万平方米,竣工 29.5 万平方米,97 个机关单位和一万多干部、职工、居民迁进白沙新县城崭新的新居。

(七)

武溪老城维护改造工程,于 1994 年组建指挥部,当年 6 月正式动工,至 1996 年底,完成北正街 2.1 公里街道的填高、铺装与绿化,原一中柑桔园 80 户居民宅基地填高以及“飞鹅上田”居民宅基地的开发就绪,连接南北街道的峒河大桥竣工通车,日产 5000 吨自来水厂主体工程与 6.5 公里供水管网已铺设完毕;单位和居民建房开工 16.46 万平方米,竣工 8.1 万平方米,后靠居民户大都已搬进了新的安全的居所。

(八)

泸溪县城是多迁的县城,唐武德二年(公元 619 年)建县,县治设武水与沅水交汇处的卢江口(武水古名卢江、卢水,卢江口又名武口),现武溪镇所在地;唐天宝元年(公元 724 年),辰州设卢溪郡于卢江口,泸溪县治西迁至洗溪口院场坪(现洗溪镇所在地),宋靖康年间仵佬民焚毁县城,南宋绍兴九年(公元 1139 年)复迁至卢江口。民国 27 年(1938 年),卢江口设武溪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建沅陵五强溪水电站,水库淹没泸溪县城,1995 年县治南迁至新建的白沙镇新县城。

泸溪迁城与移民是艰难的。泸溪县城从 50 年代中期起,因要建五强溪水电站而停止建设,即使建设亦是修修补补,致使县直机关及干部职工一直因陋就简地挤在旧时代留下的低、矮、小的房舍内办公、住宿;居民宿舍陈旧低矮狭窄,有的三代同堂,有的四代同堂,拥挤不堪。干部、职工及居民群众,忍受着居住生活的艰辛,期望建设时期到来。殊不知,1986 年淹没实物调查时淹没实物指

数少(且大都是陈旧土木建筑物),补偿标准太低,加之泸溪搬迁建设正逢国家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物价上涨过快,致使泸溪迁建资金缺口极大,矛盾多,困难多,工作量大。由于省、州党政的正确领导与亲切关怀及上级各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对库区人民实行优惠政策,中共泸溪县委、县人民政府率领全县人民尤其是库区人民,把移民搬迁与扶持贫困(当时全国推行扶持贫困县政策,泸溪县是全省贫困县之一)作为“两个攻坚”战来打。本着“对国家负责,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与个人三者之间的关系”,一面向省里如实汇报争取资金,争取对口支援;一面细心规划,准确决策,亲自上阵,组织工程技术人员,认真实施各项移民工程建设。经过十年的艰苦奋斗,全县的移民工程建设及移民搬迁,基本就绪。十年中,投入移民安置开发的群众,付出了巨大的艰辛,作出了巨大的贡献,涌现了大批英模人物。他们的先进事迹与光辉形象,将与泸溪移民史永存。

青山绿水拥抱的泸溪白沙新县城,是泸溪新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白沙三面临水,青山环抱,宏楼高耸,街市宽阔,店铺林立,人车喧哗,不愧为山城、水城、旅游城。白沙新城是一座硕大的丰碑,记载着泸溪千余年的变迁。

泸溪是块具有悠久历史的热土,是供开拓者开发而又可爱的热土。这块热土上的苗汉土家族人民,带着开拓的激情奔向二十一世纪。

大事记

1973 年

4 月 20 日,中共泸溪县委员会就五强溪水电站库区淹没泸溪县城及部分乡镇向中共湘西自治州委员会报告。按正常蓄水位 115 米计算,淹没耕地 8473 亩,需移民搬迁 16145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7000 余人。老县城被淹,新县城地址拟从浦阳、白沙两地选择一处。

1979 年

12 月 5 日至 9 日,日本国总理大臣大平正芳应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总理华国锋邀请,正式访问中华人民共和国。7 日,在发表的《关于日本大平正芳总理大臣访华的联合新闻公报》中宣布,日本国对中国现代化建设中的六项工程进行合作,并提供贷款。六项工程中的第六个项目是建设五强溪水电站。

是年,泸溪县为配合中南水力水电勘测设计院做好五强溪水电站库区淹没泸溪实物调查,成立了以县委书记、县革命委员会主任周振岗为首的领导小组,从各有关单位抽调人员与中南院派出的人员一起,对 120 米正常蓄水位淹没泸溪实物进行调查。

1980 年

5 月,为了搞好五强溪电站库区泸溪县的移民准备工作,在县人民政府内成立泸溪县移民领导小组办公室。

1982 年

是年,国家计委提出:五强溪水电站库区按 120 米正常蓄水位,淹没实物损失过大,加之国家资金不足,决定缓建。泸溪移民办机构保留,只留 3 名工作人员。

1983 年

6 月,决定降低坝高和蓄水位,县移民办又组织人员配合中南院对淹没实物进行重新调查。

1984 年

3 月,国家计划会议决定先建长江三峡水电站,缓建五强溪水电站,县移民办只留工作人员 2 名。

1986 年

2 月 11 日,国家计划委员会发出《关于湖南省五强溪水电站列入“七五”计划的批复》(计燃[1986]498 号)文件,称:经国务院批准,同意湖南省五强溪水电站列入“七五”建设计划。五强溪水电站是以发电为主,兼顾防洪、航运等综合效益的工程。正常蓄水位为一百零八米,电站装机容量为一百二十万千瓦。预备防洪库容十三点六亿立方米。通航建筑选用平衡垂直式升船机方案。水库淹没处理和移民安置应采取开发性移民的办法。同意湖南省提出的以林果为主,林牧果渔粮结合,综合开发,就近后靠的农村移民安置方针。同意沅陵县城后靠教场坪,泸溪县城迁至白沙的迁建规划意见。工程总投资(包括移民费)控制在二十亿元以内,由水电部包干使用,其中移民费控制在四亿元,由湖南省承担,并包干使用,作为对该电站的入股投资。移民费四亿元占总投资二十亿元的百分之二十,将按此比例分电分利。

是年,泸溪县人民政府向县人大常委会写出《关于县城搬迁白沙的报告》,称:五强溪水电站库区淹没涉及沅陵、泸溪、辰溪三个县共 23 个乡,135 个村和沅陵、泸溪两座县城。泸溪县城搬迁水位线 113.2 米,淹没田土水位线 108.51 米。对县城搬迁地点,拟的三个方案(即就地后靠、搬至浦市、迁往白沙)进行了利弊比较:县城就地后靠,在近期内,人们的工作、学习、生活,受到的影响不太大,正常蓄水位(108 米)线以上建筑物可以保留利用。但县城支离破碎,不可能做到整齐、规格,且后扩建难,发展前途不大。搬至浦市,可以较快形成为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但占用良田沃土较多,迁移农户面广,安置较难;且污染严重,达不到城建的卫生标准。搬到白沙,可以形成一个整齐、美观、标准的新兴城市,并在 1980 年已进行了地形测绘和县城总体规划,但因白沙所处的特定地理位置,乡脚小,过于偏向,近期难以形成全县的经济中心。从长远的观点和客观条件出发,县城搬迁至白沙较为适宜。1986 年 2 月 27 日委托建委周天宏向人大常委会作的《泸溪县城(武溪镇)总体规划情况》的汇报中,有关于因五强溪水库淹没县城就地后靠的意见不够理想,建议人大常委会将相应作出的《关于贯彻县城总体规划,建好管好城镇的决议》予以撤销。

9 月 3 日下午,中共泸溪县委和县人民政府召开县直各部、委、办、局负责人会议,传达湖南省人民政府于 8 月 15 日在长沙召开的关于复工修建五强溪水电站会议精神。五强溪水电站位于沅陵县麻伏区杨五庙,坝高 117.5 米,正常蓄水位 108 米,控制回水位泸溪县城武溪镇 113.2 米,顺沅水上至五果溜,溯武水上至峒底。国家计委(1986)408 号文件决定泸溪县城迁至白沙村。10 月至 12 月,中南勘测设计院同省、州、县乡(镇)组成联合调查组,对泸溪县淹没的实物重新进行核查。经核定:淹没泸溪县城和武溪、浦市、洗溪 3 镇与上堡乡,共 21 个行政村、52 个村民小组,4239.9 亩耕地,510122 平方米房屋,17027 人需迁移,4131 人需安置就业,5920 人需农转非。还有经济林果受损失;交通、道路、桥梁、水利、水电、邮电通讯、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需要改建或重建,工程艰巨,国家补偿资金只有 10400 万元。五强溪水库大坝主体工程,于是年春正式动工兴建。

1987年2月12日至13日,泸溪县人民政府和县移民办负责人出席了省人民政府召开的五强溪水电站水库移民规划工作会议,会议规划泸溪县城迁至白沙。3月31日,县人民政府转发了《五强溪水电站水库移民规划工作会议纪要》。

3月9日晚和10日上午,州委、州政府领导向和友、吴光海等在泸溪主持召开泸溪县移民搬迁工作会议。州直有关部门和泸溪县委、县政府、人大常委会、县政协及县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出席了会议。会议听取泸溪县移民搬迁情况汇报,并就有关问题展开讨论与研究。4月18日,州人民政府发出《泸溪县移民搬迁工作会议纪要》。

5月7日,中共泸溪县委委员会发文通知,为做好移民工程建设工作,决定成立五强溪库区泸溪县移民建设工程指挥部,13人组成,副县长傅昭云任指挥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戴荣兴,县政协副主席瞿东生任副指挥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谢浩任顾问。下设办公室、工程组、安置组、财务组、后勤组、保卫组。翌年8月10日,为加强县委对移民建设工程和移民安置工作的领导,县委调整了指挥部领导成员,任命县委副书记李德清为指挥长,傅昭云、戴荣兴、瞿东生为副指挥长。

7月上旬,泸溪移民生产安置首先办的第一家工业企业——电石厂破土动工。次年2月安装、调试完毕。建成两座1800kV A的电石炉。固定资产投资144万元,比预算节约36万元。确定移民办主任刘兴元亲自抓施工管理,他和工程技术人员一起吃住工地。并广纳贤士,从电力部门抽调机械、电气工7人,从淹没区选择初中以上文化的青年15人,派到麻阳县电石厂培训,成为生产、管理骨干。正式投产,就实行经济承包,县移民办与厂方法人代表即厂长签订《经济承包责任书》。

9月23日,为做好移民安置,省移民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复同意泸溪县兴建电石厂,并安排移民周转金。该厂设计年产4800吨电石,需投资170万元,由生产周转金解决。另安排材料周转金40万元。按乡镇企业对待。同年12月22日,又同意泸溪县由县乡联办兴建年产1万吨硫酸铝厂,属集体所有制性质,由县移民办建设管理,从1988年省移民办移民周转金中解决200万元。两厂系移民开发性项目,均于1989年建成投产。

11月28日,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向省人民政府写出《关于要求审批泸溪县城(白沙镇)总体规划的请示》。请示中说,泸溪新县城总体规划,由水电部中南水电勘测设计院土建处编制。从1987年2月开始,历经10个月的反复研究和多方案比较修改,经泸溪县人大十届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泸溪县人民政府申请报批,州人民政府于1987年11月25日对泸溪县城(白沙镇)的总体规划进行了审查。认为规划指导思想清楚、城镇性质恰当、发展方向明确、功能分区合理、路网结构自然;充分利用坡地,竖向布局活泼,沿河大道和绿化带使三面环绕的沅水与小山城融为一体,点缀和发挥了小山城依山傍水的自然风貌。在湘西城镇总体规划布局中,处于东大门,水陆交通枢纽和工农业物资集散的经济重镇,是泸溪县政治、经济、文化、教育的中心。近期(1995年)人口规模1.5万人;远期(2005年)人口规模2.5万人。规划区总用地以3平方公里控制发展范围,近期人平用地104.5平方米,远期人平用地97.8平方米;城区地面最低建筑标高120米。

12月25日,湖南省建设委员会代省人民政府下达《关于泸溪县城(白沙镇)总体规划的批复》。批复说:同意泸溪县城(白沙镇)总体规划和州人民政府的审查意见。泸溪县城(白沙镇)是为解决原县城因国家能源建设重点工程——五强溪水电站的建设而搬迁新建的一座新型城镇,它将成为全县政治、经济、文化、科技和教育中心。根据本地资源条件,县城工业生产可着重发展农林产品加工和建材工业,同时发展第三产业。在新城建设中,要结合本地实际,本着艰苦奋斗、勤俭建国,量力而行,突出重点的方针和原则,合理组织资金渠道,实行统一规划,综合开发,配套建设,逐步分片实施;因地制宜,利用地形,节约用地,合理用地,提高环境容量,体现地方特色,以取得良好